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菏泽三锐电力有限公司及迁安市瑞光能源技术有限 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为改善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金流状况，减少应收账款，回笼前期垫付的设备及材料款，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配合菏泽三锐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锐电力”）及迁安市瑞光能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光能源”）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公司与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唐融资租赁”）签署《保证合同》，为三锐电力的融资租赁事宜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103,196,393.24元，担保期限为自《融资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三锐电力的全部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公司与大唐融资租赁签署《保证合同》，为瑞光能源的融资租赁事宜提供连带保证责任担保，担保额度为154,794,589.74元，担保期限为自《融资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瑞光能源的全部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前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7年12月26日披露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关于对菏泽三锐电力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1）、《关于对迁安市瑞光能源技术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122）。

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自与大唐融资租赁开展业务以来，按期履行融资租赁合同项下约定的还款义务，截止目前，三锐电力尚未支付大唐融资租赁的租赁本金余额为8,000万元，瑞光能源尚未支付大唐融资租赁的租赁本金余额为1.2亿元。为缓解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的还款压力，经公司、瑞光能源、三锐电力与大唐融资租赁各方协商一致，三锐电力、瑞光能源拟分别与大唐融资租赁签署《融资租赁合同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对尚未支付的租赁本金部分

进行展期以及调整原还款计划，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按照调整后的还款计划表向大唐融资租赁支付租金及相关费用。同时，大唐融资租赁拟追加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集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达电力”）作为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的保证人，向大唐融资租赁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范围为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作为承租人在《补充协议》项下应向大唐融资租赁支付的全部款项和费用。担保期限自《补充协议》生效之日起至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的全部义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二、保证合同主要内容

（一）《保证合同》（集达电力为三锐电力担保）

1、合同双方

债权人：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四川集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保证范围

三锐电力作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作为出租人支付的全部款项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租赁本金人民币【捌仟万】元整、利息、租赁物留购价款、手续费、服务费、迟延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债权人为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合理的律师费、代理费、手续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认证费、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合理费用以及法院判决认定承租人或相关保证人需要向债权人所承担的任何责任。

3、保证方式

（1）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即保证人在保证范围内向债权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本保证一经做出即不可更改或撤销，且本保证是保证人的连续性义务，不受任何争议、索赔和法律程序的影响。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自《融资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年。

（二）《保证合同》（集达电力为瑞光能源担保）

1、合同双方

债权人：上海大唐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保证人：四川集达电力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2、保证范围

瑞光能源债务人作为承租人在主合同项下应向债权人作为出租人支付的全部款项和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合同项下租赁本金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租息、租赁物留购价款、手续费、服务费、迟延违约金、损失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以及债权人为了实现债权而支付的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执行费、合理的律师费、代理费、手续费、差旅费、鉴定费、评估费、公证费、认证费、收回和处分租赁物而发生的费用和其他合理费用以及法院判决认定承租人及相关保证人需要向债权人所承担的任何责任。

3、保证方式

(1) 本合同的保证方式为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即保证人在保证范围内向债权人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2) 本保证一经做出即不可更改或撤销，且本保证是保证人的连续性义务，不受任何争议、索赔和法律程序的影响。

4、保证期间

保证期间自《融资租赁合同》生效之日起至《融资租赁合同》项下最后一期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后的两年。

三、其他说明

集达电力本次为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提供担保，系大唐融资租赁为增强对三锐电力及瑞光能源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授信，是在原融资租赁合同范围内追加的担保，不会改变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担保额度。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 36,855.86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比例为 184.36%。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根据其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

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科林环保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三十日